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8 月 16 日和 8 月 1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8 月 16 日和 8 月 1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2、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古汉宁先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 3、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者市场传闻。

4、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网站或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商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8日